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

根据遂宁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部门、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财绩〔2022〕3号）文件精神，我单位对2021年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认真自评，总体自我评价是：财政资金预算配置合理合规，预算执行严格有序，预算管理规范可控，资金效益合乎预期，具体自评情况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我单位为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派出机构，属二级下属单位。

1、主要职能

负责从分片区控规深化、乡村地区研究、专项规划衔接等方面不断优化遂宁高新区战略规划和直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加强国土空间规划集中统一管理，扎实推进低效闲置用地清理盘活；落实耕地占补平衡管理政策，完成被占用耕地占补平衡工作，开展森林防灭火工作，切实推进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治理地质灾害隐患，保障园区无地质灾害安全责任事故等。

2、内设股室

根据上述职责，我单位内设8个股室。

（1）办公室

负责机关日常事务、年度财务预决算、内部审计、机关固定资产、基建计划和车辆管理工作；负责机关文秘、机要、保密、保卫、政务督办、目标管理、政务信息、对外宣传、后勤保障、内部制度建设、目标管理、政务公开、档案管理、党的组织建设和重要会议的组织协调工作。

（2）政策法规股

承担组织有关规章草案起草、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调解、论证、重大处罚案件和许可事项听证工作，承担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方面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清理工作承担法治政府建设有关工作；依法协助调查重大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违法案件。

（3）地质地矿股

承担高新区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工作，拟订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和监督实施地质灾害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

（4）利用和确权登记股

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规范，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分析评价；开展水、湿地资源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自然

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汇交、管理、维护、发布、共享和利用监督。

（5）耕地保护股

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的监督管理；承担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

（6）国土空间规划股（编研中心）

贯彻执行高新区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政策，承担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工作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高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专业规划，并统筹衔接各类专项规划。

（7）规划管理股

组织实施耕地、湿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政策和管理规定；负责建设项目用地预审、规划选址、定点、论证工作；开展城乡规划管理等用途管制政策并监督实施。

（8）林草资源股

负责高新区森林、湿地资源和地理国情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负责全区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监督林木凭证采伐、运输和林地开发工作；负责推进高新区林业改革相关工作。

3、人员情况

2021 年全局在编人员共 14 人，其中机关行政编制 4 人，事业编制 10 人。

4、2021 年重点工作

1.率先推进“标准地”改革

一是完善政策文件。根据《遂宁市工业项目“多标合一”（标准地）改革试点方案》，明确了改革目标、改革原则、改革任务，改革区域为高新区托管范围。并在全省率先出台“标准地”供应管理办法，企业按需拿地，拿地即开工，同时，强化“标准地”与“容缺预审”“多合一”等改革联动。2021 年已按“标准地”要求供应土地 6 宗，339.45 亩，位于全市乃至全川前列，并在全省推广实施，接待各地前来工作考察 5 次。

2.土地收益创“新高”

以“标准地”政策改革为契机，对高新区重要招商引资工业项目，严格按照“标准地”要求，实施项目供应和建设。对省市重点项目及城市配套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及时供应，保障项目日期开工建设。2021 年来成功供应土地 26 宗，其中出让 22 宗，划拨 4 宗，面积约 1895.16 亩，实现土地收益约 16.73 亿元。有效保障了全区重点项目用地需求，超额完成年初制定目标。

3.推进“科创片区能级提升”

一是优化园区城市整体布局。切实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战略牵引和刚性管控作用，加强与在编的《遂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 年）》衔接，积极构建园区城市空间格局，科创片区未来将是高新区生活和商业活动的主要阵地。

二是整治盘活存量提升用地效益，加大闲置低效用地处置力度。遂渝高速以东已基本建成，未来发展重心位于高速以西。坚持集约节约用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三是城市资源本底梳理。结合科创片区优良的生态资源本底和城市发展空间，通过提品质，增能效等手段，聚焦科

创高地、颜值高地和品质宜居三大发展目标。

四是逐一梳理园区在建、拟建项目，核实项目用地规模、位置、用地需求、建设内容、资金保障等信息。

4.健全“林长制”责任体系

一是坚持工程化造林与社会化造林相结合，成片造林与四旁植树相结合，人工造林、封山育林与义务植树相结合，积极拓张增绿空间，大力开展植树造林。

二是积极开展森林资源管护和生态修复，加强生态公益林和古树名木保护，严守生态红线；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做好病虫害预测预报工作；坚持森林防火期内24小时值班制度，保障重点林区未发生森林火灾。

三是进一步加强林业执法，严格使用林地管理与审核审批制度，依法查处非法使用占用林地情况。大力宣传，积极推进本土优良树种，提高森林生态效应。

四是营造良好舆论氛围，积极拓展宣传渠道，加大宣传力度。通过网站、公示牌、宣传手册等形式进行广泛宣传。

5.顺利完成“三区三线”划定

一是完成高新区永久基本农田和稳定耕地现状以及保有量情况梳理，完成园区拟建项目落图落斑，为“三区三线”划定提供基础支撑。

二是通过积极争取，高新区“三区三线”划定新增城镇建设用地3.44平方公里，为中心城区两区三园区第三；拟划定弹性发展区规模9.35平方公里，为中心城区两区三园区第二；拟划定城镇开发边界规模30.28平方公里，为中心城区两区三园区第二。

三是园区上报131个拟实施项目中，130个项目均已完

成永久基本农田和稳定耕地调划，有力保障了下一步项目的落地实施。

（二）年初财政批复的部门预算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财政批复的整体支出合计：179.95 万元。

1、部门预算基本支出 145.0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0.63 万元；公用支出 24.43 万元。

2、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为 34.89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保障正常运转的公用支出和业务支出。

1、2021 年度决算基本支出 188.3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55.4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2.95 万元。

2、“三公”经费严格按照财政年初下达的控制数使用，并按照公务接待等相关规定从严管理、从严控制、规范报账。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3250 元，其中：公务接待费为 3250 元。

人员经费按编制内实有人数规定的政策标准进行编制，足额编制人员经费预算，公用经费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根据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及单位实际开支水平编制。在年度预算执行中，全年无超范围、超标准发放津补贴、奖金等现象，全年支出保障了局机关的正常运转。我单位严格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了“三公”经费的使用管理，有效减少了“三公”经费的支出。

（二）项目支出

2021 年度，项目支出为 14.45 万元。项目资金用于相关工作的开展，保障了既定工作任务的完成，确保项目资金能够达到预期效果。

三、资产管理情况

按照财政要求，建立资产管理长效机制，增强财务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运用信息技术进行资产管理，及时反映单位的资金运作、存量资金及变量情况。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通过展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树立绩效意识、成本意识和责任意识，提高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效益，促进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管理。

（二）评价工作小组组成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分局局长任组长，中心主任为副组长，办公室人员为小组成员。由会计收集相关资料，检查财务会计记录。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标准

根据市本级绩效评价体系，结合我单位实际情况，设置设置“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预算执行”、“数量指标”、“质

量指标”、“成本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满意度”10个一级指标；并将其分为14个二级指标，分别为“程序严密”、“规划合理”、“结果符合”、“执行有效”、“使用合规”、“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2个“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满意度”。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评分。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分结果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90分）；优良（80分≤得分＜90分）；良（60分≤得分＜80分）；差（得分＜60分）。

（四）绩效评价过程

1、前期准备。确定评价组成员，拟定评价计划，明确评价组织实施方式，确定评价目的、内容、要求等。

2、组织实施。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完成了绩效评价方案，明确了评价的指标体系、评价原则等，进一步完善、修改工作方案，对确认后的数据进行分析。

五、整体绩效综合评价

2021年，我单位整体支出情况良好，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平均得分92分。

2021年，根据我单位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安排，围绕园区和市局下达的任务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

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内，除了因人员增加导致公用经费及人员经费追加外，本年部门预算未进行预算相关事项的调整；“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严格控制支出数，未出现超预算情况。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年来，我们虽然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许多问题和不足。主要存在以下方面：

1、年底财务人员更换，衔接工作未做好，资金拨付延迟，资金拨付率不高。

2、项目资金年初已纳入预算，但未及时开展项目实施计划。

七、改进措施

1、加快资金支付力度。资金及时拨付，及时核查人员工资、津补贴等发放情况，避免存在因突发原因，年底集中拨付的情况。

2、项目资金做到早安排、早下达，充分考虑各种因素，确保年底完工。

3、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务信

息质量。严格按照《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规定，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严格执行单位经费支出制度，规范财务核算。

4、加强预算的约束力，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加强单位各股室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